

小区故事之 金隅观澜时代云邸小区

把公共绿地圈起来挖自家泳池,别人当然有意见——

观澜云邸部分业主违规占用公共绿地情况严重

辖区主管部门表示:违章建筑肯定要拆除



夏大伯家望出去,排屋区占用绿地的违建十分明显。

本报记者 谢春晖 文/摄

这两天,从温州来杭州帮忙带孙子的夏大伯心情不太好。

夏大伯住在杭州下沙金隅观澜时代云邸小区,房子是他买的,平时儿子一家住,他一年也就来一两次。最近排屋区好几家业主轮番装修。他们铲了排屋边的树木,把公共绿地围进了自家院子,还在院子里挖泳池,建小屋。

“这是公共绿地啊,怎么能随便乱圈乱挖呢!”夏大伯越想越气。



小时新闻APP

扫一扫,看金隅观澜时代云邸小区的违建

别人都占,我不去占
很多排屋业主感觉吃亏

昨天,钱报记者来到该小区。排屋区的游步道旁绿树成荫,草坪也欣欣向荣。而排屋边的绿地则参差不齐,有的种上了大蒜和葱,有的铺上了水泥。

“说是为了安全,其实就是为了圈地。”夏大伯说,以前排屋区的房子之间都是用茂密的灌木丛作为屏障,但业主们却以安全为由,加装了铁栅栏,把公共绿地都圈进了自家“院子”。

同时,业主的“野心”也越来越大,开始对“院子”进行了个性改造。

你这边挖一个深50厘米,5平方米左右的泳池,他那边就盖一座10多平方米的单层小楼……原本郁郁葱葱的欧式排屋区,一下子被各种风格迥异的私家花园切割开了。

“在绿地上种种菜,我们还勉强能接受。可挖泳池、小屋,那可都是违章建筑啊。”夏大伯说。

小区里不少业主,也对该现象颇有微词。

“这些公共绿地也是属于大家的啊,哪能随便占用,有些业主为了挖个游泳池,把树都砍了。”有业主表示,排屋区的业主再有钱也不能如此肆意妄为。

钱报记者在走访中发现,排屋区里较为

明显占用绿地现象的有四五家,最大一处占用了五六十平方米的绿地面积。一位排屋区业主蒋先生自己也承认占用了小区绿地。蒋先生的排屋属于中间套,只有屋前屋后有一些公共绿地。“我往外扩了半米多的样子,就是想自家的花园能大一点。”蒋先生说,他知道这么占用绿地是违规的,但看到隔壁邻居都占用了,也就跟风了。“我不占,总觉得自己亏了。”

而另一名业主徐大姐则表示,当时在买排屋时,开发商口头答应过他们,房前屋后的绿地可以归他们使用。“只要不去盖违建,种点花草草也没太大关系。”徐大姐说。

物业很无奈
主管部门:违章一定拆

“我们实在没招了。”小区物业黄经理不住地摇头,“2017年排屋区陆续交房的时候,就有业主开始占用绿地。”

今年,这个现象又严重起来了。“你看那幢已经造好游泳池的,其实我们不知道警告了多少次,也向执法部门反映了,执法部门来贴了好几次警告单,他就是不听。”黄经理说,这些业主常常跟物业打游击战,物业责令其停工恢复原状,他们就按兵不动。过几天,装修工人又进场了,甚至有的业主,还让装修队夜里施工,就是为了避开物业的管理。

黄经理说,他们只能不断地向执法部门反映。据了解,该小区排屋区一共有59套排屋,几乎有一半以上都存在违规占用公共绿地的情况。

钱塘新区白杨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葛队长表示,该小区排屋区确实存在多户业主占用小区公共绿地的情况,甚至还存在不少违章建筑。“我们多次对部分业主进行了警告,并开具了恢复原状的通知。”葛队长说。

鉴于不少业主对警告置之不理,他们已把问题反馈给白杨街道拆违办,由白杨街道拆违办对违建进行统一拆除。

“对于占用公共绿地搞违建的现象,我们是绝不容忍的。”葛队长说。

小区故事之 云溪新语

差不多隔200米就有一个公厕
居民有意见——

我家要被公厕包围了

本报讯 昨天,钱江晚报96068热线接到祥生云溪新语业主程先生来电:“我家被公厕包围了,差不多200米就有一个公共厕所。”

钱报记者去这个小区走访。有知情的业主代表对四个厕所做了说明——

- 1.菜场公厕:离云溪新语12幢、13幢距离较近,为菜场配套,无可厚非,利民工程;
- 2.之江中心公园公厕:离云溪新语9幢、10幢距离较近,离已招生使用的山水教育集团云溪幼儿园非常近;
- 3.之江广场公厕:离云溪新语7幢、8幢距离较近,离暂未招生使用的规划幼儿园非常近;
- 4.之江诚品公厕:在云溪新语东南角方向。

不少业主有些疑惑,小区附近没有什么综合体,小区一楼的商铺也不能做餐饮,为什么会规划这么多厕所?另外担心会不会有比较重的味道?

程先生给记者发来了一张图,图上显示总共有4个公厕,据图上标注的距离,相隔都在两三百米左右。

钱报记者走访了三处公厕,大约用时7分钟。针对居民们的困惑,钱报记者联系了西湖(之江)规划分局的相关工作人员。

工作人员解释,据相关的设计规范要求,云溪新语小区附近规划的两处公厕,主要是为了满足广场、公园人流的如厕需求进行配套的。而距离之江广场公厕较近的菜场公厕,是菜场的配套设施,并不属于同一项目。至于之江诚品公厕,则属于其他小区的公共设施,只是距离云溪新语小区比较近。

工作人员表示,对项目方案进行公示,是想让相关利害人知晓情况。现在规划部门确实接到了居民的来电来信反映,分局也将居民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,要求建设单位在按城管部门要求设置公厕的同时,对现有方案进行优化考虑,位置尽量远离现有住宅。后续居民也可以通过申请听证的形式表达诉求和意见。

本报记者 杨一凡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拍卖银行自有优质房产一批,现告知如下:

拍卖标的:1.绍兴市人民中路185号,建筑面积1011.9平方米;位于人民中路191号、193号,房屋所有权面积270.59平方米。2.上虞百官街道龙山路5号,房屋总层数6层,房屋所有权面积1457.11平方米;位于上虞百官街道龙山路5号4层,房屋所有权面积578.71平方米。3.诸暨暨阳街道浣纱中路16号,房屋总层数3层,房屋所有权面积1054.47平方米。4.诸暨暨阳街道西施大街60号,房屋总层数3层,房屋所有权面积92.2平方米。

以上房产产权清晰,是位于市中心黄金地段稀缺房产,是投资、自持不可多得理想房产。

即日起接受咨询,咨询电话:13505813715
浙江省省直拍卖行

